

广东省法学会

关于征集第十三届“泛珠三角合作与发展 法治论坛”论文的通知

省法学会各学科研究会、法治研究基地，各地市法学会：

“泛珠三角合作与发展法治论坛”是中国法学会重点支持的全国性七大区域法治论坛之一，是中国法学会和地方学会引领、组织、推动法学研究，服务社会经济协调发展，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阵地，是推动和加强泛珠区域各省市法学法律界交流和合作的重要学术平台。“泛珠”论坛由中国法学会指导，广东、福建、江西、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湖南等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法学会共同主办，迄今已举办十二届。今年的第十三届“泛珠”论坛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法学会承办，拟定于今年10月在广西桂林市举办。为办好本届论坛，我会现开展论坛论文征集活动，请各学科研究会、法治研究基地、各地市法学会大力发动、积极组织我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踊跃参与本次论坛的主题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主题和分论题

(一) 论坛主题

新时代区域法治合作机制创新与发展

(二) 分论题

1. 新时代区域法治合作的新特点、新问题
2. “扫黑除恶”区域法治协作机制研究
3. 互联网背景下区域法治合作问题
4. “新枫桥经验”在社会治理中的应用
5. 新时代宪法宣传教育问题研究

二、论文要求

(一) 形式要求

1. 请围绕论坛主题和分论题撰写论文，题目可自拟。字数原则上不超过10000字，正文前撰写内容摘要、关键词；

2. 正文首页页眉标注“第十三届泛珠三角法治论坛论文集”字样，首页页脚注明作者简介，内容包括：作者姓名、出生年月、工作单位、职务职称、学历学位等；

3. 使用电子文本，采用 word 文档，A4版面。标题采用宋体小二号加粗，正文采用仿宋四号，各级标题按规则排列[一、(一) 1、(1)]，注释统一采用脚注(①、②、③……)；

4. 正文后附作者详细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邮编、固定电话、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

(二) 实质要求

1. 征文范围仅限于广东、广西、湖南、福建、海南、江西、四川、云南、贵州、重庆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2. 论文为作者原创作品且未公开发表，未参加过任何其他征文活动，确保符合学术不端检测要求；
3. 论文结构严谨，分析透彻，有创新，有现实针对性；
4. 一经投稿即视为承诺允许中国法学会公开出版参评论文。

(三) 截止时间

论文征集至2018年7月15日截止。

(四) 投稿邮箱

论文请投至省法学会研究部邮箱：gdfxjw@126.com。

三、论文评审和奖项设置

1. 省法学会对征集到的论文组织初评，并按征集论文总量15%的比例评出优秀论文向论坛组委会推荐。论坛组委会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法学会提交的论文进行复核后，报中国法学会进行终评。

2. 论坛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另设优秀组织奖。由论坛组委会对获奖作者和获优秀组织奖单位颁发加盖论坛组委会印章的表彰决定和证书。

3. 将获得一、二等奖的论文编印成册（或制作光盘）。获奖作者代表将赴桂林市出席论坛，进行法学交流。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婉曼

电话：020-89090959、13719159032

电子邮箱：gdfxjw@126.com

